

SHANGHAI COLLEGE
LIBRARY

上海諸江大學圖書館

Acc. No.

章太炎先生

文學論畧

上海集賢書局發行

中華民國十四年十月出版

全書——一冊

定價——二角

■ 文學論略 ■

版權所有

編輯者 笠 公

發行者 無錫方東亮

印刷者 羣衆圖書公司

出版者 羣衆圖書公司

總發行所 上海羣衆圖書公司

序論

胡適

這五十年是中國古文學的結束時期。做這個大結束的人物，很不容易得。恰好有一個章炳麟，真可算是古文學很光榮的結局了。

章炳麟是清代學術史的押陣大將，但他又是一個文學家。他的國故論衡，檢論，都是古文學的上等作品。這五十年中著書的人沒有一個像他那樣精心結構的；不但這五十年，其實我們可以說這兩千年中只有七八部精心結構，可以稱做『著作』的書，——如文心雕龍，史通，文史通義等，——其餘的只是結集，只是語錄，只是稿本，但不是著作。章炳麟的國故論衡要算是這七八部之中的一部了。他的古文學工夫很深，他又是很富於思想與組織力的，故他的著作在內容與形式兩方面都能『成一家言』。

章氏論文，很多精到的話。他的文學論略（國故論衡中）推翻古來一切狹陋的『文』

論，說『文者，包絡一切著于竹帛者而爲言。』他承認文是起于應用的，是一種代言的工具；一切無句讀的表譜簿錄，和一切有句讀的文辭，並無根本的區別。至於『有韻爲文，無韻爲筆，』和『學說以啓人思，文辭以增人感』的區別，更不能成立了。這種見解，初看去似不重要，其實很有關係。有許多人只爲打不破這種種因襲的區別，故有『應用文』與『美文』的分別；有些人竟說『美文』可以不注重內容；有的人竟說『美文』自成一種高尚不可捉摸，不必求人解的東西，不受常識與論理的裁制！章炳麟說：

文字本以代言，其用則有獨至。凡無句讀文，皆文字所專屬者也，以是爲主，故論文學者不得以與會神旨爲上。……知文辭始于表譜簿錄，則修辭立誠，其首也。

又說：

不得以感人者爲文辭，不感者爲學說，……學說者，非一往不可感人。凡感于文。

言者，在其得我心。是故飲食移味，居處繼愉者，聞勞人之歌，心猶泊然。大恩不靈，無所憤悱者，觀妙論則以爲恆言也。身有疾痛，聞幼眇之音，則感辭隨之矣。心有疑滯，觀辨析之論，則悅懌隨之矣。

他是能實行不分文辭與學說的人，故他講學說理的文章都很有文學的價值。他並不反對桐城派的古文，他的荊漢微言有一段說：

問桐城義法何其隘邪？答曰，此在今日，亦爲有用。何者？明末猥雜佻佚之文霧塞一世，方氏起而郭清之。自是以後，異噪已息，可以不言流派矣。乃至今日而明末之風復作，報章小說，人奉爲宗。幸其流派未亡，相存綱紀，學者守此，不至墮入下流，故可取也。若諦言之，文足達意，遠於鄙倍，可也。有物有則，雅馴近古，是亦足矣。派別安足論？（頁六八）

但他自己論文，却主張回到魏晉。他說：

魏晉之文：大體皆卑。漢，獨持論彷彿晚周。氣體雖異，要其守已有度，伐人有序，和理在中，爭尹旁達，可以爲百世師矣。（國故論衡中，論式，頁九四）

爲什麼呢？因爲
老莊形名之學，遠魏復作，故其言不牽章句；單篇持論，亦優漢世。（頁九二）
故他以爲

持論又選，不如取三國志，晉書，宋書，弘明集，通典，觀之。縱不能上窺九流，猶勝于滑澤者。（頁九三）

他又說：

夫雅而不核，近于誦數，漢人之短也。廉而不節，近於彊鉗；肆而不制，近於流蕩；清而不根，近於草野；唐宋之過也。有其利而無其病者，莫若魏晉（頁九五）
又說：

效唐宋之持論者，利其齒牙，效漢之持論者，多其記誦。斯已給矣。效魏晉之持論者，上不徒守文，下不可禦人以口，必先豫之以學。（同頁）

『必先豫之以學』六個字，談何容易？章炳麟的文章，所以能自成一家，也並非因為他模倣魏晉，只是因為他有學問做底子，有論理做骨格。國故論衡裏文章，如原儒，原名，明見，原道，明解故上，語言緣起說，……皆有文學的意味，是古文學裏上品的文章。檢論裏也有許多好文章，如清儒篇，真是近代難得的文章。

但他究竟是一個復古的文家。他的復古主義雖能『言之成理』，究竟是一種反背時勢的運動。他論文辭，知道文辭始於表譜簿錄，是應用的；但他的文章應用的成績比較最少。他對於同時的文人都有點鄙薄的意思（看文錄二，與鄧實書及與人論文書）他自命『將取千年朽蠹之餘，反之正則。』他於近代文人中，只承認『王闓運能盡雅。』有人問他如何能做到古雅的文章，他曾把王闓運做文章的法子來教人。什麼法子呢？原來是先

把意思寫成平常的文章，然後把虛字儘量刪去，自然古雅了！他又喜歡用古字來代替通行的字；他自己說，

六書本義，廢置已夙；經籍仍用，通借爲多。舍借用異，茲爲復始。（檢論五，

正名雜義，頁二八）

他不知道荀卿『約定俗成謂之宜』的話乃是正名的要旨，故他這種『復始』的工夫雖然增加了古氣古色，同時便減少了應用的程度。他自己著書，本來有句讀，還可以幫助一般讀者的了解。後來他的門人校刻他的書，以爲圈讀不古，刪去句讀，就更難讀了。他知道文辭以『存質』爲本，他曾說：『文益離質則表象益多，而病亦益篤；』他痛恨那班

庸妄竇僚，謬施塗墜，案一事也，不云『纖悉畢呈』，而云『水落石出』；排一難也，不云『禍胎可絕』，而云『釜底抽薪』。表象既多，鄙倍斯甚！（正名雜義頁一四）但他那篇訂文（正名雜義乃訂文的附錄）中有句云：『後之林杰，知孟晉者，必修述文

字』，用『孟晉』代求進步，還說得過去；『林蒸』二字，比他舉出的『水落石出』『釜底抽薪』，更不通了。

總而言之，章炳麟的古文學是五十年來的第一家，這是無可疑的。但他的成績只夠替古文學做一個很光榮的下場。仍舊不能救古文學的必死之症。仍舊不能做到那『取千年朽蠹之餘，反之正則』的盛業。他的弟子也不少，但他的文章卻沒有傳人。有一個黃侃學得他的一點形式，但沒有他那『先豫之以學』的內容，故終究只成了一種假古董。章炳麟的文學，我們不能不說他及身而絕了。

章炳麟論韻文，也是一個極端的復古派。他說古今韻文的變遷，頗有歷史的眼光。他說：

吟詠情性，古今所同，而聲律調度異焉。魏文侯聽今樂則不知倦，古樂則臥。故

知數極而遷，雖才士弗能以爲美。（國故論衡中，辨詩，頁九九）

這是很不錯的歷史見解。根據于這個「數極而遷」的觀念，他指出三百篇爲四言詩的極盛時期；到了漢以下，「四言之勢盡矣」，故東晉等的四言詩都做不好，到了唐朝，「五言之勢又盡」，杜甫以下辟旋以入七言；到了宋世，詩勢已盡，故其吟詠情性，多在燕樂（詞）。他論近代的詩，也很不錯：

今詞又失其聲律，而詩尤奇愈甚。考徵之士，覩一器，說一事，則紀之五言，陳數首尾，比于馬醫歌括。及曾國藩自以爲功，誦法江西諸家，矜其奇詭。天下驚逐，古詩多詰屈不可誦，近體乃與杯琖識辭相等。江湖之士艷而稱之，以爲至美。蓋自商頌以來，歌詩失紀，未有如今日者也。

這種議論的自然結果應該是一種很激烈的文學革命了。誰知他下文一轉便道：

物極則變，今宜取近體一切斷之，（自注：唐以後詩但以參考史事，存之可也。

其語則不足誦。）古詩斷自簡文以上，唐有陳（子昂）張（九齡）李（白）杜（甫）之徒，稍稍刪取其要，足以繼風雅，盡正變矣。

這種極端的復古論，和他的文學史觀，實在是互相矛盾的。如果四言詩之勢已盡於漢末而五言詩之勢已盡於唐初，如果詩之勢已盡于宋世，那就如他自己說的『雖才士弗能以爲美』了，難道他們還能復興于今日嗎？那『數極而遷』的文學，難道還可以恢復嗎？但他不顧這個矛盾，還想恢復那『數極而遷，雖才士弗能以爲美』的詩體。他的韻文（文錄二，頁八六以下）全是復古的文學。內中也有幾首可讀的，如東夷詩的第三四首：

客從海西來，上堂結羅襪，長跪箸席上，對語忘時日。仰見玉衡移，握手言離別。下堂尋革鞮，革鞮忽已失。回頭問主人，主人甫驚絕。乞君一兩轄，便向籠間掇。籠間何所有？四顧吐長舌。

甲第夫如何？繩蔑相鉤帶，虎落穿方空，空小門不大。按項出門去，恣情逐巖瀨。三步復五步，京市亦迢遞。時復得町畦，雲中聞犬吠。策杖尋其聲，耆獻方高會。『陛下千萬歲！世世從臺隸！』

這種詩的剪裁力確是比黃遵憲的番客篇等詩高的多，又加上一種刻畫的嘲諷意味，故創造的部分還可以勉強抵銷那模倣的部分。此外如艾如張，如董逃歌，若沒有那篇長序，便真是『與杯琰識辭相等』了。最惡劣的假古董莫如他的丹橘與上留田諸篇。丹橘凡『七章，二章章四句，五章章八句，』我猜想了五年，近來方才敢猜這詩大概是爲劉師培作的。我引第五六章作例：

天道無遠，讒夫既喪。何以漱滌？其瘼其壯。越晚望之，度畦鄉之。不見廣陵，蓬萊障之。

權之鑄矣，不宿乾鵠。民之罟矣，如狙如攫。知我之好，匪伊朝夕。爾雖我剖，

我心則惻。

這種詩使我們聯想到易林，易林是漢朝的一種『杯琖識辭』。其實一千幾百年前的『杯琖識辭』未必就遠勝一千幾百年後的『杯琖識辭』。

章炳麟在文學上的成績與失敗，都給我們一個教訓。他的成績使我們知道古文須有學問與論理做底子，他的失敗使我們知道中國文學的改革須向前進，不可回頭去；他的失敗使我們知道文學『數極而遷』，雖才士弗能以爲美，『使我們知道那『取千年朽蠹之餘，反之正則』的盛業是永永不可能的了！』

十一，三，三。

文學論略

章太炎著

何以謂之文學？以有文字，著於竹帛，故謂之文；論其法式，謂之文學。凡文理，文字，文詞，皆謂之文；而言其采色之煥發，則謂之彩。說文云：『文，錯畫也，象交文；彩，馘也，馘有彩彰也。』或作文章當作彩彰，此說未是。要之，命其形質，則謂之文；狀其華美，則謂之彩。凡彩者必皆成文；而成文者，不必皆彩。是故，研論文學，當以文字爲主，不當以彩彰爲主。今舉諸家之說，商訂如下：

論衡超奇篇云：『能說一經者爲儒生，博覽古今者爲通人，采掇傳書以上書奏記者爲文人，能精思作文連結篇章者爲鴻儒。』又曰：『州郡有憂，有如唐子高子云之吏，出身盡思，竭筆牘之力，煩憂適有不解者哉？』又曰：『長生死後，州郡遭憂，無舉奏之吏，以故，事結不解，徵詣相屬，文軌不尊，筆疏不續也。豈無憂上之吏哉？乃其中文筆不足類也。』又曰：『若司馬子長劉子政之徒，累積篇第，文以萬數，其過子云子高遠矣；然而因成前紀，無胸中之造。若夫陸賈董仲舒，論說世事，由意不出，不假取於外；然而淺露易見，觀讀之者，猶曰傳記。陽城子長作樂經，揚子雲作太玄經，造於隱思，極宵冥之深，非庶幾之才不能成也。桓君山作新論

，論世閒事，辯照然否，虛妄之言，僞飾之辭，莫不證定。彼子長子雲說論之徒，君山爲甲。自君山以來，皆爲鴻眇之才，故有嘉令之文。』據此所說，文之與筆本未分途，而所謂文者，皆以善作奏記爲主，自是以上，仍有鴻儒。鴻儒之文，若司馬子長劉子政所著，則爲歷史；陸董陽城揚四子所著，則爲論子經說；君山所著，則爲諸子。是歷史經說諸子三者，彼方目以最上之文，非如後人擯此於文學之外，而沾沾焉惟以華辭爲文，或以論說記序碑誌傳狀爲文也。——惟能說一經者，則不在此列。蓋學官弟子，聚徒講經，須以發策決科；其所撰著，無異於後世之帖括，是故屏之不與也。自晉之後，始有文筆之分。文心雕龍云：『今之常言：有文有筆，

無韻者文也，有韻者筆也。『然雕龍所論列者，藝文之屬，一切並包；是則文筆分科，祇存時論，固未嘗以此爲限界也。昭明太子之序文選也，其於歷史，則云：『事異篇章。』其於諸子，則云：『不以能文爲貴。』此爲哀次總集，自成一家，體例適然，非不易之定論也。若以文筆區分，則文選所登，無韻者亦自不少。若以文之爲道，貴在彩彰，則未知賈生過秦，比於周秦諸子，其質其文，竟何所判？且漢書藝文志儒家者流，有賈誼五十八篇，過秦亦在其列。此亦諸子，何以獨堪登錄？有韻文中，既登漢祖大風之作，即古詩十九首亦皆入選，而漢晉樂府，反在所遺，是於其韻文也，亦不以節奏低昂爲主，爲取文采斐然，足耀觀覽，又失韻文之本矣。是故